

证券代码：001266 证券简称：宏英智能 公告编号：2022-043

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，全体监事同意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。
2. 监事会会议在 2022 年 12 月 7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
3. 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。
4.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敏女士召集并主持。
5.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全体监事一致认为：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有证券、期货等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为公司提供公正、公允的审计服务，能够客观地评价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满足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2月8日